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 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 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 长朱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海易所试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诉讼执行 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来啦网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2月已更名为 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来啦"或"中邮智递")与上海易所试电子商务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所试")合同纠纷诉讼已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法院判 决我来啦胜诉,易所试应向我来啦支付货物回购款及资金占用利息2.791.8万元,易所 试实际控制人章源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在诉讼过程中,我来啦对章源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的房产等资产进行了财产保全。 根据 2017 年我来啦《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约定,前述债权转移至公司。

由于诉讼执行法院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期连续两次拍卖章源上述房产均 流拍,为尽快收回上述款项,最大限度保证公司利益,公司同意章源用上述房产抵偿 上述债务,超出公司应收款项部分按照法院要求由公司支付给法院,再由法院分配给 其他债权人。鉴于本次有其他债权人参与分配,具体抵偿金额以法院实际执行为准。如公司未全额收回应收款项,公司将继续向易所试及章源追偿。

为保证后续执行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办理本次诉讼执行涉及事项,包含但不限于与法院沟通执行分配事宜、确定及调整执行方案、支付超出部分款项、办理房产过户等。

表决情况: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